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6-075 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2月15日收到董事长阮鸿献先生提交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提议公司以现有股本26,030.00万股为基础，每10股派息5元（含税），合计派息13,015.00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6,030.00万股，公司于同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号；上述提议经公司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最终于2016年3月22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同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号。公司于2016年4月5日披露《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号，以2016年4月12日为股权登记日，以2016年4月13日为除权除息日，进行权益分派，截止2016年4月13日公司股本为52,060.00万股。

2016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改“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60 万元”、“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2,06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3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6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03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2,06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同时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同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 2016-065 号。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交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2 号。

经公司向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已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同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